

证券代码：002769

证券简称：普路通

公告编号：2021-012 号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73,318,05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路通	股票代码	0027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倪伟雄	余斌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21 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21 楼	
电话	0755-82874201	0755-82874201	
电子信箱	ir@prolto.com	ir@prolt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凭借专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优势，通过提供智慧供应链服务，基于对所服务行业的上下游链条的深度理解和认知，凭借专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优势，以资金流和信息流作为金融和技术保障，围绕商流、物流和工作流环节为客户提供供应链改进方案并协助其执行，包括供应链方案设计及优化、采购分销、库存管理、资金结算、通关物流以及信息系统配套支持等诸多环节在内的一体化供应链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提高供应链效益，推动供应链创新，为客户创造可持续发展的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1、ICT领域B2B供应链管理业务

公司是ICT领域供应链管理的优质整合者和方案提供商，ICT行业在商业流通环节中，具有技术迭代快、交易层级透明、易跌价、供应链周转要求高等要求，公司通过深度分析客户需求与行业特点，通过整合资源的方式，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做的供应链管理咨询解决方案并执行。

2、医疗器械领域的B2B供应链管理业务

在医疗器械进口领域，公司已拥有国家认可的二、三类医疗产品进出口许可及经营许可资质，基于对医疗器械行业的深刻理解和精准营销，响应国家新医改包括“二票制”等政策的实施，公司与国际知名医疗器械厂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以信誉度高且行业内实力较高的国内医院或医疗机构为主要客户，协助客户以更短的周期、更低的成本、更精简的渠道采购优质器械。同时也协助国内外优秀的厂商更好的拓展国内市场，为其提供更专业、更优质、更全面、更完善的供应链方案，在不断满足其需求的过程中完善业务模式，实现共同发展以及供应链条上多角度全方位的整合。

3、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凭借多年在医疗器械行业供应链管理积累的经验及优势，深知医疗客户对高额设备的采购和大批次的设备采购所面临的资金问题，为帮助客户缓解资金集中支付的压力，公司战略布局医疗器械融资租赁领域，将融资租赁与现有主营业务相结合，有利于医疗客户合理配置其资金资源。同时，融资租赁业务可与医疗器械领域的B2B供应链管理业务相互促进，共享资源，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

4、跨境电商业务

公司跨境电商业务主要包括跨境电商进口业务和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公司凭借在进出口方面的专业优势，协同跨境电商平台、电商卖家，整合优化电商行业供应链资源，为客户提供基于跨境的供应链管理方案，包括方案设计，进出口通关，海外采购分销，保税区仓储、集运、配送，信息技术支持等多元化服务和跨境电商综合解决方案。

5、市政基建业务

公司凭借国资平台优势，积极推进供应链管理业务，通过高效的资源整合能力，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现已涵盖市政、基础设施等建材贸易及仓储物流等领域，业务辐射广东全省。公司针对每一位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供应链管理方案及供应链金融服务，为客户提升原材料采购与储运、产品加工与制造、产品销售与配送等各环节的整体性竞争力，帮助客户实现整条供应链的协同管理，让客户以低成本高效率实现最大价值。

6、全球交付平台

全球交付平台是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以全球化视野助力企业“引进来”和“走出去”，通过未来全球交付中心的网点建设，整合资源，提供境内、跨境、境外的全通道供应链管理综合服务，未来将结合大数据和区块链技术，打通全球商品流通环节数据的交换，为全球供应链提供智能化的交付，能够让客户接触到全球范围内的优秀资源，并实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L72商务服务业。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市场国际化和电子商务的发展，市场竞争已从企业与企业间的竞争演进为以核心企业为中心的供应链之间的竞争，谁更充分利用、发挥供应链管理的作用，谁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得发展先机。目前，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广泛应用，信息技术的运用更加充分，数据交互的效率显著提升，供应链服务的覆盖面进一步增加，这些因素为供应链服务企业带来了发展机会，同时也对供应链企业的升级发展带来了压力。2017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84号），首次从国家层面针对供应链服务进行政策指导，由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明确了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定义、分类标准等，为后续产业支持政策的制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18年4月，商务部市场体系建设司发布《商务部等8部门关于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的通知》（商建函〔2018〕142号），进一步加快国家对供应链

服务行业的步伐。综上，供应链服务行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行业进行产业升级的压力和机会并存，机会大于压力。

公司在国内供应链管理行业中具有领先地位，在ICT行业与医疗器械行业供应链管理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随着公司在延展行业领域的深耕细作，公司业务链条逐渐延伸。现已包括传统的供应链ICT与医疗B2B业务、融资租赁业务、跨境电商业务、市政基建业务及全球交付等业务板块，并实现阶段式跨越发展，现已成为境内供应链管理行业的领先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3,255,111,387.16	6,512,430,900.39	-50.02%	5,772,278,51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692,388.04	62,942,762.72	7.55%	102,112,53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172,265.12	61,960,936.18	-17.41%	72,878,95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198.11	-282,988,420.02	-	-512,397,054.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7	5.88%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7	5.88%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6%	4.63%	0.13%	7.8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6,099,962,497.04	6,513,236,919.20	-6.35%	11,561,165,87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9,143,912.31	1,381,853,954.18	4.87%	1,339,194,185.8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4,572,074.60	873,532,921.95	794,435,858.00	992,570,53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99,413.78	15,078,326.17	7,463,516.65	26,651,13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61,116.10	8,391,421.81	6,063,983.82	20,755,74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35,539.39	299,473,097.06	186,728,334.78	160,379,305.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公司2020年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部分原来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业务按照新收入准则采用净额法核算，营业收入从原来按照产品销售确认收入转变为按照代理服务确认收入。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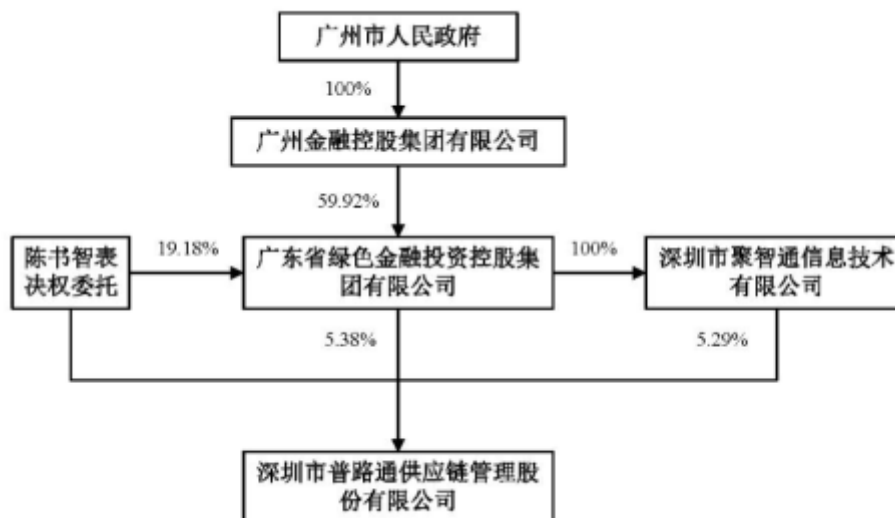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2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书智	境内自然人	19.18%	71,599,567	53,699,675			
张云	境内自然人	6.93%	25,877,963	19,408,472			
赵野	境内自然人	5.60%	20,917,401	15,688,051			
广东省绿色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8%	20,066,931	0			
何帆	境内自然人	5.34%	19,941,404	16,041,678			
深圳市聚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9%	19,743,607	0			
邹勇	境内自然人	1.91%	7,142,901	6,248,776			
王竹	境内自然人	1.19%	4,434,200	0			
叶晴	境内自然人	1.14%	4,252,594	0			
吴娟	境内自然人	0.81%	3,017,14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绿色金控持有聚智通 100% 股份； 2、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全球，全球经济遭受严重影响。面对严峻的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形势，公司在董事会、管理层的带领和全体全员的努力下，一方面在疫情中承担了应有的社会责任；一方面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复工，以客户为中心及时调整、布局各项经营活动，通过与客户和供应商的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因疫情造成的不利因素，确保了客户业务的正常运转；同时，优化内部管理，降低运营成本，尽力降低疫情对公司的影响，确保公司经营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5,511.14万元，同比下降50.02%，主要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于2020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部分原来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业务按照新收入准则采用净额法核算，导致营业收入相应下调；实现营业利润8,860.42万元，同比下降0.75%；实现利润总额8,384.78万元，同比增长0.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69.24万元，同比增长7.55%。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开展的工作如下：

1、抗击疫情，共克时艰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社会及宏观经济带来巨大冲击，公司协同各子公司积极参与抗击疫情相关行动。在疫情发生的第一时间，公司武汉子公司通过湖北省慈善总会定向向武汉协和医院进行现金捐赠；联合湖北慈善总会助力华中科技大学上海校友会打通了海外抗疫物资入关清关的重要环节，向湖北慈善总会及武汉部分医院输送口罩、防护服等抗疫物资；同时，公司利用自身供应链业务资源优势，全面配合有需求的医院或医疗机构客户，为其提供医疗器械产品和抗疫物资等供应链管理业务，包括向西藏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输送数字化移动式摄影设备及与武汉火神山医院沟通输送彩超设备等，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贡献一份力量，主动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

2、优化供应链管理业务模式，保持ICT行业与医疗器械行业的业务稳定发展

在新冠肺炎疫情及中美贸易持续升级的影响下，对各行业均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冲击，公司作为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同样受到影响，公司基于长期积累的资源优势，优化业务管理流程和信息化管理系统，完善采购与库存策略，进一步提升供应链管理效率，公司ICT行业的部分客户受贸易战影响导致业务规模有所下滑，但仍有部分大客户保持了高速增长；公司医疗器械业务方面，通过聚焦华南、西南以及西北部等重点业务区域和销售资源的精准投入，不断拓展更多医疗资源，业务量总体保持稳定。

3、稳健拓展融资租赁业务及跨境电商业务

随着金融监管环境趋严、经济下行压力带来的信用风险凸显，融资租赁行业进入调整期，为控制短期风险，公司严格控制风险，谨慎运营融资租赁业务；跨境电商方面保持与Newegg第三方电商及与菜鸟金融等境内外重点客户的合作，但仍因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及贸易战影响导致业务量有所下滑。

4、借力国资平台，积极推进市政基建业务

公司凭借国资平台优势，结合自身供应链管理的经验，积极推进市政、基础设施等建材贸易及仓储物流等领域的相关业务。公司已被纳入中国中铁、中国铁建的采购供应商名录，通过与中国中铁等国企/央企合作，为城市轨道交通、高铁工程，跨江通道等项目提供嵌入式供应链管理方案及供应链金融服务，实现了市政基建业务的快速增长。

5、完善内部管理建设，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将强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和三会运作等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平台等多渠道联系，以此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同时，公司为了便于经营管理，满足公司业务提升的需要，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及时调整人员结构，提升管理、工作效率，使各岗位职责清晰、权责到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交易类业务	2,882,907,438.74	285,568,741.82	9.91%	-53.56%	-33.95%	2.9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公司2020年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部分原来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业务按照新收入准则采用净额法核算，营业收入从原来按照产品销售确认收入转变为按照代理服务确认收入。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有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应收账款	1,293,839,362.75	-344,811,757.07		-344,811,757.07	949,027,605.68
预付款项	180,123,850.76	-362,505.75		-362,505.75	179,761,345.01
其他应收款	256,662,983.95	316,147,845.25		316,147,845.25	572,810,829.20
存货	98,278,635.89	-183,921.53		-183,921.53	98,094,714.36
合同资产		29,210,339.10		29,210,339.10	29,210,339.10
资产合计	1,828,904,833.35				1,828,904,833.35
应付账款	349,310,966.19	-161,461,863.36		-161,461,863.36	187,849,102.83
预收款项	147,018,241.58	-147,018,241.58		-147,018,241.58	
合同负债		133,019,622.82		133,019,622.82	133,019,622.82
其他应付款	70,318,457.04	162,112,907.59		162,112,907.59	232,431,364.63
其他流动负债	433,240,431.70	13,347,574.53		13,347,574.53	446,588,006.23
负债合计	999,888,096.51				999,888,096.51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部分业务通常存在一定的质保期，使得已完成履约义务所形成的部分应收货款包含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该部分应收货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公司已收到客户依据合同支付的但尚未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对价的不含税金额由预收账款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中的增值税金额由预收账款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项目金额的变更是由于公司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规定将代理业务按净额法核算，同时将代理业务所涉预付款项、应收账款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列报，代理业务所涉应付账款、预收款项调整至其他应付款列报。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应收账款	819,353,823.98	1,197,953,641.70	-378,599,817.72
预付款项	213,817,867.66	228,988,385.69	-15,170,518.03
其他应收款	783,570,114.93	451,045,308.81	332,524,806.12
存货	111,487,313.37	112,881,651.71	-1,394,338.34
合同资产	57,663,126.69		57,663,126.69

资产合计	1,985,892,246.63	1,990,868,987.91	-4,976,741.28
应付账款	152,000,797.67	465,056,072.74	-313,055,275.07
预收款项		219,770,725.59	-219,770,725.59
合同负债	185,242,116.68		185,242,116.68
其他应付款	398,980,353.95	79,308,037.03	319,672,316.92
其他流动负债	1,691,593,815.50	1,668,658,989.72	22,934,825.78
负债合计	2,427,817,083.80	2,432,793,825.08	-4,976,741.2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假设按照原准则	累计影响数（重分类）		报表数
		总额法转净额法（备注1）	合同履约成本（备注2）	
营业收入	6,252,314,228.90	-2,997,202,841.74		3,255,111,387.16
营业成本	5,738,887,367.28	-2,997,202,841.74	40,415,371.31	2,782,099,896.85
销售费用	303,990,836.02		-40,415,371.31	263,575,464.71

备注1：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部分原来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业务按照新收入准则采用净额法核算，营业收入从原来按照产品销售确认收入转变为按照代理服务确认收入。

备注2：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公司履行商品交付义务过程中但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销售运输费用、代理服务费用、平台使用费、报关费、仓前费、服务费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营业成本。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9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前海瑞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丝路纪元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普路通全球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前海普路通电子商务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联动量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州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珠海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武汉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武汉东湖综保区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武汉市瑞盈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武汉市瑞亿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荆门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荆门保税物流中心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成都和普时代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河南特通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重庆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西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西慧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北海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北京普路通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普荔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香港瑞通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香港慧通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智通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智慧云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云泰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雪梨小姐国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香港坎普国际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前海瑞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2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普路通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普荔商贸有限公司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厦门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荆门市赢洲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销

详情参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法定代表人：陈书智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